

和静县第十七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7）

关于 2019 年和静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2 月 29 日在和静县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和静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关于 2019 年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经和静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19 年全县财政收入预算 187549 万元、财政支出预算 187549 万元。在执行过程中，和静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 13 次、22 次、24 次会议通过了 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在县党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依法理财，充分发挥职能，积极组织收入，财政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重点支出得到有力保障，财政改革不断深化，公共财政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有力推动了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经济社

会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稳中向好的态势。圆满完成了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确定的预算目标任务。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97789 万元，其中：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4830 万元，增长 27%；上级补助收入 179723 万元，调入资金 2577 万元（其中：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134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443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182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39 万元。2019 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总支出预计完成 297789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64074 万元、增长 16%；债务还本支出 17104 万元，上解支出 3814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797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711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996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 18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49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2134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计完成 29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90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02431 万元，2019 年预计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3393 万元。

目前，财政收支决算数据正在核实清理，上级 2019 结算事项尚未完成，报告中的数据均为预计数，最终数据将有变动，待决算汇审编报后，再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自治区财政厅核定和静县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共 216565 万元（一般债务 187265 万元、专项债务 29300 万元）。

2019 年末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187675 万元（一般债务 158375 万元、专项债务 29300 万元）。

（三）“三保”支出情况。

2019 年全县“三保”可用财力 163049 万元，“三保”支出共计 162749 万元，其中：保工资 86788 万元、保运转 10703 万元、保基本民生 65258 万元。

二、2019 年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在县党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财政部门的指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上级的重大决策部署，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积极探索破解财源匮乏、收支矛盾、债务风险和财税体制改革等诸多难题，为县域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充分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略

（二）加大组织收入力度。加强收入预期管理，加大组织收入调度力度，坚持依法治税，推进综合治税，努力提高财政收

入质量和效益，在稳定原有税源基础上，强化财源培育，加强对县域内酒类企业、餐饮业、农产品加工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监管，严堵征管漏洞。做好工商注册等服务工作，依法依规争取更多企业在和静注册，使税收尽可能多的留在本地。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做好环境保护税收缴工作，对县域内各企业进行细致排查，确保足额入库。定期召开税企对接会议，加强服务指导，及时掌握企业实际情况，推动工作开展。积极培育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大力发展旅游产业，打造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认真落实县委、县人民政府对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工作安排部署，按照债务化解方案，认真落实管控债务规模、规范债务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主体责任。制定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预案及债务化解方案。严格执行“四个一律”“三个界限”，坚决遏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2019年化解债务5.15亿元，做到零违规举债。争取到位债券资金4.98亿元，用于维稳、阵地建设及旅游、供热、垃圾处理、土地治理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规范财政扶贫资金使用与管理，提高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建立财政扶贫资金绩效管理监控平台，60余项扶贫资金实现全流程监督管理，强化扶贫领域资金使用情况督导检查，确保发挥效益。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大生态保护投入，争取国家重点生态功能补助资金5588万元，用于生态环境治理。

（四）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推动政策尽快落实、项目尽快落地、资金尽快到位。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建立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收回统筹使用机制，健全财政存量资金动态管理和定期清理机制，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认真落实自治区关于严格预算管理、严控预算支出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勤俭办一切事业；及时、足额安排落实重点民生及维稳项目，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切实降低行政成本。

（五）全力保障改善民生。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投入 5123 万元，实施克尔古提河北小学续建、县第七幼儿园教学楼、第十二小学教学辅助用房及附属工程等一批教学项目，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投入 1500 万元，启动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投入 1600 余万元支持现代农业发展，新建孵化基地 6 座。落实各项财政支农惠农政策，拨付惠农惠民补贴资金 21181 万元，其中：投入 10557 万元，用于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投入 3494 万元，用于发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投入 720 万元，用于新一轮退耕还林资金，发放农机购置补贴 900 万元，发放游牧民定居补助资金 1610 万元，发放农村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517 万元。

（六）创新财政工作理念。建立健全和静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促进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完善公务卡制度，加强账户管理，健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

机制，推进国库现金管理工作。推进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强化财政国库分析反映功能。构建“大预算、强监督”格局，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财政资金的事前、事中监督管理。会计股和财监股合并办公，关口前移，强化财政监督力量。搭建财政监督、投资评审、绩效评价三位一体的监督平台，健全覆盖所有政府性资金和财政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机制，把好资金拨付审核关、监督检查关和跟踪问效关。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程序，全力构建公平、公正、公开的采购环境，全面启动政采云，6月在巴州各县供应商政采云网上超市注册中排名第一，开展网上超市交易额1591.10万元，交易额排名第一。采购预算资金4334.8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4249.49万元，节约资金85.37万元，节约率达2%。

各位代表，2019年和静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收支规模持续扩大，财政保障能力持续提升，但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重点税源企业收入贡献较低，增收基础还不稳固；财政支出结构调整难度加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任务艰巨；“三大攻坚战”成果巩固还需持续发力，债务总量大，还款任务重，刚性支出不断增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分析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0年财政收支预算初步安排

2020年，和静县财政工作将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始终把抓好财政收支作为全年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努力克服政策性

减收因素影响，坚持有保有压原则，坚持优先保证“三保”支出，加大三农、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与民生密切的相关支出，全力促进县财政实现真实、高质量增长，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各族人民。

（一）2020 年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建议。

1.公共财政预算安排建议。

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78572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预计 12821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 万元，预计公共财政总收入 211790 万元。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207627 万元，上解支出计划安排 319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64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建议。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计划安排 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预计 323 万元；支出计划安排 5323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建议。

根据和静县国有独资、控股、参股企业税后利润和企业分红情况预计，2020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建议安排 37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建议安排 370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建议。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24945 万元，支出计划安排 22960 万元。

（二）“三保”支出安排建议。

2020 年全县“三保”可用财力 172216 万元，“三保”预计

执行数共计 171316 万元，其中：保工资 87838 万元、保运转 9755 万元、保基本民生 73723 万元。

四、2020 年财政工作思路

2020 年，和静县财政工作将严格按照县委、县人民政府各项工作要求，正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全力保障各项工作部署有效落实。

（一）略

（二）一是持续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按照债务化解方案，认真落实管控债务规模、规范债务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主体责任，坚决遏制增量，稳妥化解存量，力争化解存量债务 5 亿元。积极响应国家财政金融政策，积极争取债券资金，着力推动县域经济发展。二是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争取上级扶贫专项资金，配套县本级预算内扶贫专项资金用于开展“精准扶贫”，强化造血式扶贫，激发内生动力。为建档立卡贫困户提供免抵押、免担保、财政全额贴息的扶贫小额信贷政策补贴，并建立政银担风险分担机制，巩固脱贫成效。三是强化支持污染防治投入。支持巴音布鲁克生态治理、污水处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等投入，努力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和静。

（三）坚持财政惠民，大力保障改善民生。始终把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主动解决民生问题，保障民生支出。持续提升教育质量，推进医疗惠民，深化县域综合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强化城乡建设。投入 2000 万元，实施美化、绿化、

亮化、净化工程，补齐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投入 2000 万元，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四）加强组织协调，依法组织财政收入。一是积极涵养培育财源。在稳定原有税源的基础上，强化财源培育，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为财政持续增收奠定基础。二是健全治税管理体系。加强税源分析预测，强化重点税源监控和风险管理，细化落实堵漏增收措施，在提高征管质效上下功夫，切实做到应收尽收。三是强化上级资金争取。重点关注财税改革支持动向，加大专项资金申报力度，加强与上级部门的对接，大力争取与群众生产生活相关的重点项目和重点资金。

（五）坚持依法理财，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按照县党委、县人民政府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全力保障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加强预算管理，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从严从紧编制预算，控制和降低“三公”经费、行政运行成本；清理整合项目资金，规范项目设置和管理；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障重点支出；加大资金统筹力度，有效盘活存量资金；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中期规划管理；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方法和要求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严肃政治纪律和财经纪律，硬化预算约束；加大预算公开力度，加快推进建设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讲求绩效的现代部门预算管理体系。

（六）持续深化国企国资改革。深化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促进国有资本运营质量和效益稳步提升，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

资产监管体制的决策部署，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统筹推进国企改革
国资改革发展监管和建设，推动国有资本合理流动，优化配置，
为国企改革提供良好发展环境。

2020 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疆方略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定“聚民众之财、办民众之事”工作理念，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补短板、防风险各项工作，为县域各族人民的共同福祉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